

证券代码：837716

证券简称：ST 博鹏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3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8月21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赵坤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

司信息披露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中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报告中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1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6 月份未经审计财务数据显示，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博鹏环保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14,226,247.77 元，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股本 16,000,000.00 元三分之一。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应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博鹏北科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31日